

附件六：

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 2019 年全日制硕士 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单位名称(公章)：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一、2019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永杰

副组长：李华强

成 员：高凡、雷叙川、雷斌、陈光、陈家宏、赵成、陈冬菊

二、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组长：余小英

成员：王崇杰、邓改娥

三、复试办法

1、复试人选基本要求

表 1 第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基本成绩要求

专业名称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法学（030100）	320	44	66
法律（非法学）（035101）	334	44	66
法律（法学）（035102）	320	44	66
公共管理（120400）	356	49	74
安全工程（085224）	260	35	53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不低于 230 分。			

表 2 调剂考生申请调剂复试基本成绩要求

调入专业名称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法律（法学）（035102）	320	49	66
安全工程（085224）	310	49	66

所有被确定为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应通过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yz.swjtu.edu.cn>）完成注册，并在线提交相关真实资料。提交资料包括个人简历、导师意向、学业成果、在线测评等 4 个部分。

2、复试方式及内容

复试由笔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组成。

(1) 笔试：笔试为专业综合测试。

报考公共管理专业（120400）的考生笔试科目为《管理学基础》；

报考法学专业（030100）、法律专业（035101 和 035102）的考生笔试科目为《宪法学基础》；

报考安全工程（085224）专业的考生笔试科目为《风险与管理》。

每门满分均为 100 分，参考书目见我院官网（<https://gg.swjtu.edu.cn>）发的复试通知。

(2) 同等学力加试：法律（非法学）（035101）同等学力考生不需要加试；其他专业的同等学力考生需按招生简章要求加试两门笔试科目（每门满分均为 100 分）。

(3) 面试（口试）：面试包括专业面试、外语口语和听力测试，每位考生面试总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各专家面试小组根据考生大学阶段的学习成绩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以及运用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的了解和掌握程度、考生的科研成果、社会实践经历、人文素养、外语能力、创新能力及考生具有的特殊才能等。

3、复试程序、时间、地点

(1) 办理复试报到手续（凭准考证、交费后打印的凭据办理复试手续）

时间：2019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30~12:00

地点：西南交通大学九里校区 0 号教学楼 12 楼 01212。

复试报到流程及所需提交材料详见我院官网发出的复试通知。

（2）笔试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年3月28日下午14:30~16:30

分组名单及笔试地点将于28日上午粘贴在报到处。

（3）同等学力加试笔试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年3月28日晚上19:00~22:00，29日上午8:30~11:30

加试名单及笔试地点将于28日上午粘贴于报到处。

（4）面试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3月29日8:30开始。

面试分组名单及具体时间地点将于28日下午粘贴在笔试教室门外。

4、复试成绩

（1）面试（口试）成绩评分办法

由面试专家组成员根据面试评分标准（见附件）打分。

（2）复试成绩计算办法

复试成绩（100分）=专业笔试（100分）×40%+专业综合面试（含外语、100分）×60%

四、考生调剂复试基本要求及程序

1、我院法学（030100）、法律（非法学）（035101）、公共管理（120400）第一志愿上线人数充足，暂不接收考生调剂复试；法律（法学）（035102）第一志愿上线人数不足，可接收少量报考法学（030100）或法律（法学）（035102）的优秀考生调剂；安全工程（085224）可接收少量优秀考生调剂。第一志愿报考法律硕士（非法学）（035101）专业的考生不得调入其他专业，其他专业的考生也不得调入该专业。

2、对调剂考生的要求

满足《西南交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中关于调剂考生的要求，且初试成绩不低于表2的要求。法律（法学）专业和安全工程专业的调剂系统开放时间为23日9:00，关闭时间为23日21:00。

3、若复试后存在合格考生不足招生计划的学科专业，学院将按相关规定再接收少量优秀考生调剂进行第二批复试，调剂要求及调剂系统开通时间另行通知，以学院通知为准，请考生关注学院官网。

4、调剂复试程序参见《西南交通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

五、拟录取原则及办法

1、拟录取原则

(1)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拟录取名单以总成绩按第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类排名，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拟录取。优先拟录取第一志愿考生，再择优拟录取调剂考生。总成绩相同时，按照复试成绩高低录取高分考生，若遇复试成绩亦相同，则录取初试高分考生。专项计划考生不参与统考考生排序，在其专项计划范围内择优拟录取。

(3) 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者一律不予录取，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的（包括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填写错误引起的）考生不予录取，所有考生均不能修改报考信息，拟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在入学报到时须取得本科毕业证，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4) 所有拟录取考生的复试成绩必须不低于 60 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5) 推荐免试研究生和单独考试拟录取考生不能更改专业。

(6) 复试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者及考试作弊者不予录取。

(7)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的两门主干课程不计入总成绩，但各门加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2、拟录取总成绩计算办法

录取总成绩（100 分）=（初试总成绩/5）×60%+复试成绩（100 分）×40%

拟录取考生经公示无异议和教育部录检合格后才确定为正式录取，我校预

计于 2019 年 6 月底向正式录取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新生应按时报到。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向招生单位请假。无故逾期 2 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 月 1 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六、监督和复议

1、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拟录取结果全面负责。

2、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复议和举报方式如下

举报电子信箱：ggyzfjiwei@163.com；举报电话：028-87603374

受理举报单位：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3、学校设立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举报方式如下：

举报邮箱：yzb@swjtu.edu.cn，jwbgs@swjtu.edu.cn（仅受理违纪违规举报）

举报电话：028-66367136

举报平台：学校主页 <http://www.swjtu.edu.cn> 中“监督举报平台”

受理部门：西南交通大学研招办、纪委办公室（监察处）

通信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西南交通大学 邮编：611756

七、考生咨询电话：028-87603474（工作时间）

本实施细则由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考生信息采集及身份验证、缴费、体检等未尽事宜以《西南交通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的规定为准，详见随后发出的复试通知。

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

2019 年 3 月 22 日

附件

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综合面试评分标准

考生序号_____

学生姓名_____

请面试专家按照考生复试表现给出各项考核项目的分数，并最终给出综合得分（以百分记）。

考核项目	分值	评分
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工作学习态度等	15	
对本学科基础知识、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	20	
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及特殊才能	20	
发现、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20	
外语听力与口语	15	
人文素养、心理素质、语言表达、举止礼仪等综合素质	10	
面试综合得分	100	

考官签名：

面试时间： 年 月 日